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行政区划代码：610111

单位名称	西安市灞桥区医疗保障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11MB2992875C		
法定代表人	刘虹	监督电话	12345
承诺内容	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区医保局积极落实国家和省、市医疗保障工作部署，切实履行医疗保障各项工作职责，全面提升辖区群众医疗保障服务水平。现向全区社会各界郑重公开承诺： 一、严格落实全年工作任务。锚定医疗保障“奋力解除全体人民的疾病医疗后顾之忧”的根本目的，认真落实中省市各项医保政策，促进医疗、医保、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，不断提升群众的医保获得感和满意度。 二、严格依法行政。严格遵守行政决策规则和程序，做到依法行政、依法履职、依法用权。畅通监督举报渠道，创新医保基金监管方式，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，坚决维护医保基金安全。 三、认真落实医保经办服务各项规定。加强区街道社区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建设，规范经办流程，落实《陕西省医疗保障系统工作人员与管理服务对象交往行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扎实推进医保经办服务更加便民利民惠民暖心。 四、认真守信践诺。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探索建立医保信用管理体系，诚实守信、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、敢于担当，营造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诚信、守法的医保服务环境。 五、切实加强党的建设。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深入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，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，促进党建和业务融合发展，努力推动灞桥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。		
投诉举报邮箱	bqqylbzjbgs@163.com		
公示网站网址	http://www.baqiao.gov.cn/		
签发人	刘虹 2025 年 4 月 11 日		
备注			